**政治大學華語文教學博碩士學位學程徵聘專任教師公告**

一、 專長領域：華語文教學相關領域。

二、 名額：1~2名

三、 應徵資格：

（一）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博士學位證書 (屆聘前將驗證正本；如為境外學歷，需於起聘前完成駐外館處驗證。若為博士候選人，須於110年7月底前取得博士學位，並請由指導教授出具論文口試及預定畢業時間之證明。)。

（二）具備以下條件至少一項的著作：

1. 5年內經審查並正式出版或已被接受且出具證明將定期發表之論文。
2. 5年內經審查正式出版，並檢附審查及公開發行證明專門著作。

四、 申請截止日：即日起至2021年3月15日止(以郵戳為憑)

五、 應徵者請檢附下列資料：

(一) 徵聘教師基本資料表一份（請至本學程網站下載。本表填畢後，請將WORD檔以電子郵件寄至tcasl@nccu.edu.tw；郵件主旨「應徵專任教師」) 。

(二) 最高學位證書、教師證書（無則免）影本各一份。持國外學歷者，須向我國駐外使館處辦理學歷認證。

(三) 碩、博士班成績單（已有教師證書者得免附；持國外學歷者，須向我國駐外館處辦理學歷認證）。

(四) 博士論文及相關著作一式3份。

(五) 代表作之中文摘要。

(六) 可任教科目名稱及課程大綱（至少兩門）。

六、 上述資料請依順序檢附，勿裝訂成冊，並請郵寄至116 台北市文山區指南路二段64 號政治大學華語文教學博碩士學位學程收(請註明應徵專任教師)。

七、 應徵資料恕不退件，將會在應聘程序完成後銷毀。

如欲索回申請方式如下：

（國內）本學程將會以【對方付費之包裹配送】方式寄送，請勿附上現金及郵資。

（國外）請自付足額新台幣退件郵資費用。(以台灣郵局水陸2 公斤以下包裹常用資費表為例：亞洲約450 元、美國450 元、德國520 元、法國550元、荷蘭470 元)

八、 初審通過者，將另行通知複審事宜。

聯絡人：張助教

電話：(02)2939-3091分機62556

傳真：(02)2938-7457

政治大學華語文教學博碩士學位學程網站：<https://tcsl.nccu.edu.tw/>

郵寄地址：116 台北市文山區指南路二段64 號政治大學華語文教學博碩士學位學程收(請註明應徵專任教師)